

# 第一篇 建置

## 第一章 政 区

### 第一节 位置 境 域

#### 一、位置

平罗县位于宁夏回族自治区平原北部，黄河流域青铜峡灌区下游，地处东径 $105^{\circ}58'$ ~ $106^{\circ}50'$  北纬 $38^{\circ}41'$ ~ $39^{\circ}10'$  之间。东滨黄河 隔河与陶乐县相望 西以贺兰山中岭为界，与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左旗毗邻；南连贺兰县；北接惠农县；西北与大武口区、石炭井区接壤。

县境南北最宽 41.04 公里 东西最长 70.5 公里 总面积 2046 平方公里 川区面积 1425 平方公里，占总面积的 69.6%；山区面积 621 平方公里，占总面积的 30.4%。境内贺兰山最高峰为海拔 3475.9 米 川区海拔为 1240~1091 米。

平罗交通便利，109 国道从县城中心通过 在县境内 46 公里。还有平石、平陶等 14 条区、市、县养公路及 70 条乡镇、村政公路。包兰铁路纵贯县境 36 公里 设有平罗火车站和西大滩火车站及清草圈、官庄两个乘降所，过往客货车均在两站停顿。银川站的小客车 每天往返于石炭井、大峰煤矿及汝箕沟煤矿。此外 境内还有包兰铁路平汝支线、西北煤机总厂专用线和石油公司专用线。

县城距有关地区里程：

平罗县城距平罗火车站 9 公里 距西大滩火车站 18.6 公里；距宁夏银川飞机场 70 公里；距宁夏回族自治区首府银川 58 公里 距甘肃省兰州市 525 公里；距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 620 公里；距陕西省西安市 1201 公里；距首都北京 1288 公里。

#### 二、境域

平罗于清雍正二年（1724）建县后，东南与宁夏县王澄堡接壤；西南连接宁朔

县的张亮、丰登、镇北等堡 贺兰山以宿崑口沟(苏峪口沟)贺兰口沟之间 为宁朔县与平罗县分界线；东以黄河为界；西以西长城各沟口暗门入山 30 公里与阿拉善旗为界；北自石嘴子老君庙起至牛七宫 30 公里；西北自镇远关口门起至乌喇壑必兔 30 公里与内蒙古为界。

雍正五年(1727)至雍正七年(1729)先后建新渠、宝丰二县后 从此 三县以西河子为界；河东南侧属新渠县辖，河东北侧属宝丰县辖，西河以西属平罗县辖；县北以沙湖边墙(北门关墙)为界；边墙以北属宝丰县，边墙以南属平罗县。

乾隆三年(1739)大地震后，翌年裁新、宝二县，其辖区重归平罗，县境域与清雍正二年建县时相同。

乾隆四十九年(1784) 因黄河改道 县属东永惠堡东部至五堆子 南北长 9 公里，东西宽 2 公里)的地段，隔到黄河以东，属内蒙古鄂托克旗辖。乾隆五十年(1785)，经陕、甘总监督奏准，平罗与鄂托克旗协商立石碑五座，作为内五堆子与夷五堆子的分界线，碑东属鄂托克旗，碑西仍归平罗县辖。

嘉庆十一年(1806)，阿拉善亲王将吉兰泰盐池献给清廷后，磴口地区归平罗县管辖。从此，县境域西北达阿拉善旗沙金套海 250 公里；东北至鄂尔多斯马打水地 250 公里。

民国 18 年(1929)11 月 30 日 国民政府 197 号令 设磴口县后 平罗县北边境域复原。

民国 19 年(1930) 内蒙古绥远省在今陶乐县址设‘沃野设治局’后 河东内五堆子地段正式划归绥远省辖。从此，平罗县东以黄河为界。

民国 20 年(1931)春 宁夏省政府调整夏、朔、平三县辖区 将丁义以南的 9 堡半划归宁夏县(今贺兰县)辖，从此，县境南与宁夏县接壤。

民国 30 年(1941) 成立惠农县后 高庄、惠北、灵沙以北的 30 个堡屯，均划归惠农县辖，平罗县城以北境域与惠农县接壤。

1959 年 7 月 24 日至 8 月 30 日，内蒙古与宁夏两自治区重新划定贺兰山界线 确定 从贺兰山的‘沙布尔台’北连接前线起 直向西经沙拉素沟脑、榆树沟脑、堵头沟到茈茈沟西脑，直向南经桃斯山中岭到干沟，折向西经叨劳铁克劳山(即艾里万山)到西沙里素梁北脑 为宁夏平罗县与内蒙古阿拉善旗区划线。“以上两段以西、以北 为内蒙古阿拉善旗辖地 以南、以东 为宁夏石嘴山和平罗辖区。”从西沙里素梁北脑起，向南经古拉本敖包，到头关，以中岭为宁夏平罗等县、市与内蒙古阿拉善旗区划线。“以西为内蒙古辖区 以东为宁夏平罗、贺兰、银川、永宁等县、市辖区。

1963 年，平罗县的大武口及石炭井地区与石嘴山市的黄渠桥、宝丰公社相互划拨后，平罗县境域至 1990 年未变。

## 第二节 沿革

先秦时期，为少数民族戎狄部落游牧之地。

秦 隶属北地郡富平县。

西汉 汉初，属北地郡富平县；武帝元朔至元狩年间，在今下庙乡暖泉村建廉县，属北地郡辖区，新莽时期改称西河亭。

东汉 沿袭北地郡廉县。

三国两晋 为羌族、匈奴族及鲜卑乞伏部落游牧之地。

东晋十六国时期，属夏国饮汗城辖区。

北魏 太延二年(436)，属薄骨律镇辖；孝昌二年(526)后，属灵州。

西魏 隶属灵州普乐郡回乐县。

北周属怀远郡怀远县辖区。

隋代 隋初属灵州怀远县；大业三年(607)属灵武郡怀远县辖。

唐代 唐初，属关内道灵州怀远县；先天二年(713)属关内道九军府之一定远军姚伏镇东南1公里处辖；开元九年(721)为朔方节度使七军府之一定远军辖；后为定远县辖；景福元年(892)改为警州辖。

五代 后梁、后唐属警州管辖，后晋天福七年(942)四月属威肃军辖。

北宋 宋初，属灵州定远镇。至道二年(996)改定远镇为威远军，翌年属秦凤路辖地。

西夏属定州，定远县(姚伏镇东南侧)辖。

元代 元初，属西夏等路行省辖，后改隶甘肃行省宁夏府路；中统二年(1261)属西夏中兴等路行中书省辖区；至元三年(1266)到元末先后属西夏宣慰司、西夏惠民局、西夏中兴等路行尚书省、西夏行中书省、甘州行中书省、西夏行中书省、甘肃行中书省及宁夏行省定州辖。

明代 明洪武三年(1370)属宁夏府。洪武九年(1376)属宁夏前卫后千户所。永乐初，置兵马哨备。嘉靖三十年(1551)改设平虏守御千户所直隶陕西都司辖镇城(今银川)以北地区。

清代 清初沿明制；雍正二年(1724)建平罗县，隶属宁夏府辖。

民国初，属朔方道辖；民国18年(1929)起隶属宁夏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国初，属宁夏省；1954年，属甘肃省银川专署；1958年起，属宁夏回族自治区辖；1972年4月9日起属银北地区，1975年11月23日起，

至 1990 年属石嘴山市辖。

### 第三节 行政区划

#### 一、清代

雍正二年(1724)置平罗县。辖李刚、丁义、徐鹤、桂文、虞祥、常信、洪广、镇朔、高荣、姚伏、周澄、平罗城、威镇等 13 堡(城)雍正五年(1727)在今姚伏镇设新渠县;雍正七年(1729),在今宝丰镇置宝丰县。乾隆三年(1738)新、宝二县城毁于地震。乾隆四年(1739)将新渠县所属的通宁、通朔、通昶、通贵、通吉等五堡划归宁夏县,其余各堡及原宝丰县所属屯堡全部并入平罗县。至乾隆四十五年(1780)平罗县辖通义、通城、通伏、清水、六中、五香、沿河、惠威、渠中、筒泉屯、上宝闸、下宝闸、西河堡、南长渠、北长渠、惠北、万宝屯、万宝池、西宝池、通润、通丰、东永固、西永固、西永固池、宝马屯、聚宝屯、市口、尾闸、上省崑、下省崑、沿堤、永屏、庙台、内红岗、外红岗、东永惠、六羊、西永惠、东通平、西通平、渠阳、灵沙、东永润、西永润、通惠、渠口、交济、正闸、双渠等共 62 屯堡。嘉庆十一年(1861)后磴口地区归平罗县。道光九年(1829)前,在贺兰山东麓沿山地区增设潮湖、打碛口、贺兰口及冲口堡等平罗县共辖 66 屯堡。宣统元年(1909)前增设石嘴山镇撤去沿堤堡并将西河堡分为内西河堡和外西河堡,改平罗城为本城堡,全县共 67 堡(镇)

#### 二、民国

民国初年沿清制。民国 15 年(1926)前撤去石嘴山镇及贺兰口堡。民国 18 年(1929)县下设四个区磴口地区分置磴口县。民国 20 年(1931)春宁夏省政府调整平罗县地域将原属平罗的丁义、李刚、清水、通义、徐鹤、桂文、虞祥、常信、洪广九堡及高荣堡西部(西甲)划归宁夏县。是年,平罗县进行区、乡归划,全县设四个区(即一区平罗、二区黄渠桥、三区宝丰、四区姚伏)将原辖 53 堡(屯)均改为乡,另加新分设的本城乡、城南乡、城西乡、红筒乡共 57 个乡。

民国 23 年(1934)11 月,实行保甲制度,全县共编四区,123 保 1391 甲(10 户为一甲,10 甲为一保)

民国 25 年(1936)实行联保制度按乡镇区域规定 2 保以上编为 1 联保共编 40 个联保。

民国 28 年(1939)全县共设四个区,16 个乡。

民国 29 年(1940)推行“新县制”撤销间和联保。

民国 30 年(1941)全县共设 16 个乡,94 保,1321 甲(15 户为 1 甲,15 甲为 1 保)同年 4 月,将县城以北的 8 个乡划归惠农县。在县以下设乡、保、甲共设 8 乡、

47 保、682 甲。各乡包括地区如下 第一乡 本城、红筒、威镇、惠威、西通平 第二乡 城西、城南、交济、沿河 第三乡 渠口、六羊、东通平、西永惠、正闸、东永惠、外红岗 第四乡 打碓口、潮湖 第五乡 高荣、姚伏 第六乡 通伏 第七乡 五香、六中、通城 第八乡 周澄、冲口、镇朔。

民国 31 年(1942)11 月 将县城内和南、北关合并成立县城镇 全县共设 8 乡、1 镇、54 保、846 甲。

民国 38 年(1949)8 月 辖 8 乡、1 镇、41 保、651 甲。

### 三、新中国

新中国成立初期，将原 8 个乡 改为 8 个区；1950 年改设 5 个区、36 个乡、148 个行政村 详见表 1—1。

1950 年全县区乡行政区划表

表 1—1

区 乡	第一区 (驻城关)	第二区 (驻头闸)	第三区 (驻五香罗家寨)	第四区 (驻姚伏)	第五区 (驻崇岗)
一	东 楼	东通平	交 济	姚 伏	大武口
二	西 寺	西永惠	六 中	高 荣	潮湖堡
三	新 元 (52 年改新民)	外红岗	五 香	小店子	长胜墩
四	合 作	东永惠	通 城	周 城	崇岗堡
五	城 东	正 闸	通 伏	北营子	下 庙
六	老 户	六 羊	马 场	大兴墩	二道渠
七	三 闸	渠 口	大寨子	小兴墩	
八	惠 威				
九	新 户				

1955 年 全县进行撤区并乡工作 撤去一、二、三、四区 只保留第五区 全县设 1 区、1 镇、19 个乡 即 城关镇、合作乡、老户乡、惠威乡、六羊乡、头闸乡、外红岗乡、渠口乡、六中乡、五香乡、通伏乡、姚伏乡、大寨子乡、周城乡、大武口乡、潮湖乡、长胜墩乡、崇岗乡、下庙乡、二道渠乡。

1956 年 撤销第五区 并将其所辖的 6 个乡合并为 3 个乡 即 大武口乡、崇岗乡、下庙乡。全县为 1 镇、16 个乡 下辖 31 个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即 前进、新民、龚家庄、和平、五星、广华、新村、大兴墩、小兴墩、头闸、裕民、银星、银光、红旗、新潮、宏潮、六中、灯塔、曙光、永胜、集中、永华、永光、周城、向前、新联、潮湖、长胜、

崇岗、下庙、兰丰。

1958年9月全县实行人民公社化成立了前进、姚伏、黄河、大武口4个公社及城关镇共计35个生产大队。

1959年2月将原属惠农县的高庄、惠北、灵沙3个公社划归平罗县。

1961年5月调整社队后，全县为11个公社即城关、前进、姚伏、通伏、五香、渠口、头闸、灵沙、高庄、崇岗、大武口，72个大队，581个生产队。同年12月又将生产队调整为905个。

1962年4月增设周城、惠北、二闸3个公社，并将城关公社改为城关镇，万能大队改为居民委员会。全县13个公社，1个镇，94个大队，972个生产队，1个居民委员会。

1963年7月，石嘴山市的黄渠桥、宝丰两个公社划归平罗县；同时，平罗县将大武口公社的新联、简泉两个大队及石炭井地区、大武口镇全部划归石嘴山市。此次调整后全县为14个公社，1个居民委员会，105个大队，1092个生产队。1964年大队又调整为109个生产队1059个。1965年生产队又减为988个。1966年大队为108个生产队为902个。1969年大队为107个生产队为888个。1971年大队为108个生产队887个，1972年大队为111个生产队893个。1973年，大队数未变，生产队为908个。1974年大队为116个，929个生产队。

1982年12月，五香公社分置六中公社，崇岗公社分置下庙公社，全县共16个公社，1个镇，123个大队，1310个生产队。

1983年5月至1984年4月，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规定，实行政社分设，将人民公社改为乡人民政府，大队改为村民委员会，生产队改为村民小组。增设大水沟镇。全县共16个乡，2个镇，145个村民委员会，1008个村民小组。1985年1月25日成立西大滩、平罗火车站及汝箕沟3个镇同年3月25日改姚伏、头闸、宝丰、黄渠桥4个乡为镇。至此全县为12个乡，9个镇，145个村民委员会，24个居民委员会，1014个村民小组。1986年，宝丰镇增设新渠村。1987至1988年因河崩先后将灵沙乡的林场村和渠口乡的银河村迁散。

截止1990年全县为12个乡，9个镇，27个居民委员会，144个村民委员会，140个居民小组，1040个村民小组。

## 平罗县 1990 年农村基层组织

表 1—2

乡 镇 名	驻 址	改乡镇 时 间	村民委员会及居民委员会	村民 委员 会数	村民 小组 数	居民 委员 会数	居民 小组 数
姚伏镇	姚伏街	1983. 5. 3(乡) 1985. 3. 25(镇)	姚伏居委会, 姚伏、沙渠、永胜、灯塔、曙光、高荣、姚渠、小店子村委会	8	53	1	3
惠北乡	马家滩	1984. 1. 22	惠北、永丰、通惠、五星、西润、联丰、双渠、三渠村委会	8	57		
高庄乡	丁家庄 庄台子	1984. 1. 23	高庄、远景、同进、幸福、银光、金星、北长渠村委会	7	66		
头闸镇	头闸街	1984. 1. 23(乡) 1985. 3. 25(镇)	头闸街居委会, 头闸、裕民、永惠、红岗、立新、红星、东通平、邵家桥、外红岗、东永惠、西永惠村委会	11	75	1	3
通伏乡	马家田	1984. 2. 20	通伏、永华、马场、团结、永兴、集中、金堂桥村委会	7	74		
五香乡	白湾子	1984. 2. 28	五香、新潮、通城、新丰、兴林、罗家庄、任家嘴子村委会	7	46		
崇岗乡	滑坡 坡梁	1984. 3. 20	崇岗、九泉、长胜、潮湖、崇胜、崇福村委会	6	45		
六中乡	牛王 庙滩	1984. 3. 22	六中、交济、宏潮、阮桥、分水闸、沿河闸村委会	6	45		
下庙乡	张家庄	1984. 3. 21	下庙、兰丰、跃进、镇朔、常青、暖泉村委会	6	49		
宝丰镇	宝丰城	1984. 1. 24(乡) 1985. 3. 25(镇)	宝丰居委会, 宝丰、陆渠、新胜、渠羊、中方、镇关、吴家湾、马家桥、罗家湾、新渠村委会	10	64	1	4
周城乡	白龙庙	1984. 1. 25	周城、团庄、向前、张家墩、大兴墩、北营子、高路、梅渠、赵渠、上桥、沈渠村委会	11	66		

续表

乡镇名	驻地	改乡镇时间	村民委员会及居民委员会	村民委员会数	村民小组数	居民委员会数	居民小组数
前进乡	曹渠仁口	1984. 2. 10	前进、前卫、前锋、沿河、关渠、新民、新利、小兴墩、许家桥、步口桥村委会	10	78		
二闸乡	苏家庄	1984. 2. 21	二闸、三闸、威镇、惠威、广华、老户、星火、新村、东风、龚家桥、东胜村委会	11	78		
渠口乡	马家庄	1984. 4. 25	渠口、银星、红阳、正闸、永光、六羊、红旗、新桥、双庙、岳家村、李家沟、金沙梁、何家桥村委会	13	70		
灵沙乡	淤河沟	1984. 4. 25	灵沙、先锋、光明、胜利、西灵、东灵、统一、富贵、何家村、田家村、东润村委会	11	88		
黄桥渠镇	龙坑村	1984. 3. 29(乡) 1985. 3. 25(镇)	红光、渠中、通润、前光、辊渠、王家园子、万家营子、侯家梁子、黄渠桥村委会、黄渠桥村居委会	9	67	1	4
西大滩镇	西大滩	1985. 1. 25	西大滩火车站、前进农场居委会			2	8
城关镇	县城	1962·4	合作、和平、新建村委会、南门桥、前进东路、前进西路、人民东路、人民西路、公园、糖厂居委会	3	19	7	58
汝箕沟镇	汝矿矿区	1985. 1. 25	南街、北街、平三、中槽居委会			4	22
平罗火车站镇	平罗火车站	1985. 1. 25	北街、东街、西街、南街、园林、明水湖居委会			6	26
大水沟镇	大水沟口	1983	北街、西街、洪峰桥、青松居委会			4	12
合计				144	1040	27	140

## 第二章 县城

### 第一节 平罗县城

平罗城始建于明朝永乐初，名平虏城。后经明弘治六年（1493）、万历三年（1575）和清乾隆四年（1739）三次扩建重修。城呈方形 青砖包砌“，周长四里三分，墙高二丈四尺 城墙厚二丈四尺 顶厚一丈五尺”分东、西、南、北及草市、衙门六条街，十四条巷 城区总面积 0.39 平方公里。设南、北二门，南门永安、北门镇远，南北门均建有瓮城。四道城墙各建敌楼二座，城墙上设雉堞 510 个。城四周建宽五丈深八尺的护城河。

城内建有官方衙署，还有小学、寺庙，街中心建有钟鼓楼。居民住宅均系土木结构海塔式平房。东、西、南、北正街宽 8 米 其它小巷 3~5 米 路面狭窄 且都是土路。街道两旁栽有稀疏的柳树。

清顺治元年（1644）因治所由平虏改为平罗 更名为平罗城。自清雍正初建县以来，一直为县府治所 是全县政治、经济、文化活动的中心。1958 年‘大跃进’中部分城墙被农业社拆除做肥料。嗣后，陆续被建筑部门拆垫地基。

新中国建立后，经逐年规划建设，至 1990 年，城区面积扩展为 3.13 平方公里 比旧城区扩大 7.03 倍。主街道由原来 8 米拓宽为 17~20 米，一般小巷拓宽为 8~10 米 且均为沥青和水泥路面。道旁安装了高压汞灯和马路弯灯 国槐、椿树茂盛，全城实现了自来水化，机关和企事业单位以及大部分居民享受集中供热。

城区楼房鳞次栉比。主要公益建筑有：电影院、剧院、灯光球场、体育训练馆、文化馆、图书馆、新华书店、农贸市场、公园、广播站、电视差转台、百货大楼、商场、医院等。同时还新建了平罗中学、二中、回民中学和一、二、三完小以及第一、第二幼儿园。

县城总建筑面积达 594743 平方米，为新中国建立初的 16.9 倍。

## 第二节 古城堡

### 一、古城

**廉县城** 廉县城始建于西汉时期，城址在今下庙乡暖泉村，东汉末期废，城池已荡然无存。至今，暖泉村东南两公里处的岗丘地带，残存汉墓 300 余座。

**定远城** 定远城始建于唐先天二年（713）后设定远县 唐景福二年（893）升为警州，后晋天福七年（942）降警州为威肃军 北宋建隆元年（960）又升为定州，北宋至道二年（996）降定州为威远军。地址在今姚伏镇东田州塔南 0.5 公里处 因城池遗迹早已垦田、筑路，建筑规模无从考起。

**新渠县城** 新渠县城始建于清雍正四年（1726）城址在今姚伏镇田州塔东南 0.5 公里处。“城周长四里三分 城墙高二丈六尺 护城沟宽七尺 深六尺。”设南、北两道城门 南门名“锡福门”北门名“纳秀”。城中心建鼓楼一座 分东、西、南、北四个鼓楼洞 东曰“就日”西曰“瞻云”南曰“呈福”北曰“览胜”。雍正五年（1727）设新渠县，乾隆三年（1738）因地震城毁。

**宝丰县城** 宝丰县城始建于清雍正四年（1726）城址在今宝丰镇。“城墙高一丈六尺 护城沟宽七尺 深六尺。”设南、北二门 南门名“文福门”北门名“黄宝门”。城中心建鼓楼一座 设东、南、西、北四个鼓楼洞 东曰“捧日”南曰“观润”西曰“澜霞”北曰“笼翠”。清雍正七年（1729）在此设宝丰县 乾隆三年（1738）地震城陷。

### 二、古堡

**姚伏堡** 姚伏堡在县城南 20 公里处（今姚伏镇唐徕渠西侧）始建于明初，距今有 500 余年历史。原名“尧甫堡”亦称“姚福堡”后称“姚伏堡”至今。堡名以筑堡人姓名命之，堡寨呈方形，东西长约 300 米 南北宽约 250 米 堡墙高两丈 宽丈余，顶部外围砌女儿墙 5 尺高。建堡后驻旗军 200 名 设把总官、守堡官各一员。堡内筑有仓场。先后隶属宁夏左屯卫、宁夏前卫后千户所、平虏守御千户所及平罗县。

**周澄堡** 周澄堡在县城西 15 公里处（今周城乡周城村三队）始建于明初，以筑堡人姓名命之。堡寨呈方形，东西长 300 米 南北宽 300 米 墙高两丈 宽丈余 顶部砌女儿墙 堡寨四角均建有墩台 堡门朝东 并建有门楼 现堡墙东北角还残存约 3 米高 50 米长一段墙（为夯土建筑）其它建筑已荡然无存。据当地老年人讲，他们小时看到堡内有庙宇的残垣断壁。

**威镇堡** 威镇堡有二：旧威镇堡始建于明初。堡址在县城西北“北门关墙”以北约 1.5 公里处（今高庄乡幸福村五队），堡名因地名而得。据老年人回忆，他们小时常在旧堡子“城框廓”里玩耍，堡子呈方形，虽是一片废墟，但堡寨墙基轮廓还残存，大于后建的威镇堡子。

明嘉靖九年（1530），修筑北门关墙时，因战事需要弃旧堡，同时在边墙以南、县城西北 7.5 公里处（今二闸乡威镇村九、十队）重建威镇堡。东西长 300 米，南北宽 250 米，呈长方形。堡墙高约两丈，宽丈余，顶部砌女儿墙，堡四角均建有墩台。建堡后，驻军丁 157 名，驻马兵 57 名，清代驻马、步守兵 80 名。

民国年间逐渐变兵营为民寨，新中国建立后，农业合作化期间农民垫畜圈、建房垫基等，将堡墙逐步拆除。

**镇朔堡** 镇朔堡位于县城西南，（今镇朔村六队）、镇朔湖南侧，距县城 25 公里。始建于明初。堡名因地名而得。堡寨呈长方形，东西长 250 米，南北宽 200 米。墙高约两丈余，宽丈余，顶部砌女儿墙。堡门向南开，并建有门楼，堡墙四角建有墩台。明洪武二十五年（1392）二月，隶宁夏右屯卫，后属平虏守御千户所辖。嘉靖十二年（1533），驻旗军 200 名，设把总官 1 员，守堡官 1 员。万历年间置操守。堡内还建有仓场、庙宇等。



## 第二篇 自然环境

### 第一章 地质 地貌

#### 第一节 地 质

中生界三叠系时期，构成平罗县贺兰山山体的主要地层之一，总厚 2463.9 米。其中：中统纸坊群厚 920.5 米 岩性主要为长石砂石、砂砾岩、砾岩等 多呈灰绿、紫灰色 属湖泊相为主的沉积物 上统延长群厚 1543.4 米 岩性为砾岩、砂砾岩、砂岩、纸片黑色页岩、粉砂岩。

中生界侏罗系时期，构成白芨芨沟和汝箕沟第三个成煤期的煤系地层，是著名的‘太西煤’祖居 地层厚度大于 1217.9 米。其中：下统厚 233 米，岩性主要为石英砂岩、粉砂岩、炭质页岩 夹数层可采‘太西煤’属潮湿气候下的内陆湖泊、沼泽沉积 中统厚 316.4 米，下部岩性为黑色砂质页岩、黄绿色石英砂岩，上部砂岩增多 属潮湿气候下的湖泊、河流相沉积 上统厚度大于 667.0 米 分两个岩段，下岩段厚 451.8 米 为紫红色泥岩砂岩 属干旱气候下的河湖相沉积 上岩段厚度大于 216.2 米，主要岩性为紫红色粉砂质微晶灰岩、紫红色砂质泥灰岩等，属干旱气候下的湖泊相沉积。

新生界第四系时期，全新统系近代沉积物，主要有：冲洪积层，构成广阔的黄河冲积平原 岩性为黏质砂土、粉砂、细砂等 广布于大小沟谷的则为砂、砾 贺兰山东山前倾斜平原即由此构成 风积层 零星分布于平罗火车站、姚伏、崇岗等地，为松散的灰黄色细砂、粉砂 常构成草丛砂丘、新月形砂丘、砂丘链等 洪积、沼泽层，星罗棋布于平罗城至姚伏一带的冲积平原中，多为黄河故道淤积或平原凹地积水而成的大小湖泊的沉积物 岩性为灰、灰黑色淤泥、砂质土、黏土等，一般不足 10 米厚。

## 第二节 地貌

### 一、贺兰山山地

贺兰山山地在县境西部，南由插旗沟起，北至韭菜沟，贺兰山中岭以东至山脚，面积 621 平方公里，占全县总面积的 30.35%。山呈北东走向，有大小山沟 27 道，山高谷狭。大山沟有 6 道，大水沟长 21.8 公里，小水沟长 20 公里，汝箕沟长 22.2 公里，小风沟长 14.1 公里，大风沟长 36.6 公里，归德沟长 22 公里。山沟由上而下落差大，不蓄水。最高山峰海拔 3475.9 米，一般山峰海拔在 3000~2000 米。山地最低海拔 1218 米。西峰、大水、小水三沟在海拔 1400 米以上山地有天然次生林，林区面积 9.3 万亩。此三沟海拔 1400 米以下山地和汝箕沟以北山地植被稀疏。

### 二、山前洪积扇地

山前洪积扇地在贺兰山东麓以下至第二农场渠，南起暖泉村，北至潮湖村，面积 162 平方公里，占全县总面积的 7.9%。洪积扇南高北低，南端大水沟沟口洪积扇海拔 1097~1186 米，地面比降 1/260，向北至大风沟沟口洪积扇海拔 1105~1135 米，地面比降 1/118。洪积扇的沉积物为砂、砂砾和少量的土相结合，植被稀疏，呈荒漠状。洪积扇下缘有三处连片沙丘，即潮湖东沙窝，面积 12 平方公里，九泉弯沙窝，面积 14 平方公里，崇岗东沙窝，面积 3 平方公里。

### 三、西大滩碟形洼地

西大滩碟形洼地东起第三排水沟，西至第二农场渠，南邻贺兰县，北连惠农县，面积 356.7 平方公里，占全县总面积 17.43%，海拔 1094~1099 米，地势较洼，形如碟状，向北微倾，比降平均为 1/5700 米。绝大部分是盐土和僵土，植被稀疏，多为荒滩。新中国建立后，始逐步开发，有大型农场、园艺场 5 个，包兰铁路由中部纵贯，建车站 2 个，已形成小镇规模。明水湖东北有黑子墩沙窝（俗称鸡窝坑沙窝），面积 4 平方公里，东南部有高荣西沙窝，面积 20 平方公里，前进农场建成后，靠高荣西沙窝形成一个万亩水湖，取名沙湖。

### 四、黄河冲积平原

黄河冲积平原东起黄河防洪堤，西至第三排水沟，面积 777.48 平方公里，占全县总面积的 37.99%，土质好，是县内的主要农业区。海拔 1091 米~1104 米，由西南向东北稍倾，比降 1/4000~1/6000。在灵沙乡有灵沙北沙窝，面积 6 平方公里。

### 五、河漫滩地

狭长河漫滩地在黄河防洪堤以东至黄河，宽 1.5 公里至 3 公里，南起通伏乡团结村，北至灵沙乡东灵村，长 48 公里，面积 128.82 平方公里，占全县总面积的 6.33% 是黄河冲淤形成的 多为沙质土 间有少量黄土 植被率高达 95% 以上。

## 第二章 气候

### 第一节 气候特征

#### 一、气温

平罗县地处内陆，远距海洋，东南季风影响不大，多受西北来的冷空气的控制，属大陆性气候。按气候分区属温带干旱荒漠地区。由于贺兰山的屏障作用，西北来的冷空气难以长驱直入，形成了热量丰富，日照充足，干旱少雨，蒸发强，春暖快，夏热短，秋凉早，冬寒长，昼夜温差大的气候特点。县境贺兰山高寒、多雨。山前洪积扇及其扇间盆地，由于受地形和太阳辐射的影响，春暖早，温度高，农作物播种、生长、成熟期早于其他地区。以小麦为例，其收获期早于第二农场渠以东农业区 8~10 天；第二农场渠以东各地区的气候差别较小。从 1960~1986 年期间，气温监测分期统计数据表明，昼夜气温相差 11~16 之间，1 月最冷，其中极端最低气温为  $-28.2^{\circ}\text{C}$ （出现在 1971 年 1 月 29 日）；7 月最热，其中极端最高气温为  $37.9^{\circ}\text{C}$ （出现在 1971 年 7 月 19 日），据各个时期的年平均气温数据来看，县境气温逐渐升高，天气逐渐变暖。详见表 2—1。

各时期月、年平均气温一览表

表 2—1

单位： $^{\circ}\text{C}$

月 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年 平均
1960~1969	-8.5	-5.7	2.8	10.0	17.1	20.0	23.2	21.8	15.9	8.7	4	-7.7	8.2
1970~1979	-9.0	-4.9	2	10.6	16.9	19.7	23.2	21.8	15.9	8.6	0.5	-6.8	8.3
1980~1986	-8.6	-5.3	2	10.5	17.4	21.3	23.5	21.8	15.8	8.9	0.4	-7.2	8.4
1987~1990	-7.7	-3.8	2.5	10.8	17.5	21.4	23.8	21.4	17.1	9.9	1.3	-4.7	9.1

县境内地区间的温差，年平均气温最高的地区是崇岗（山前洪积扇地区）， $9.5^{\circ}\text{C}$ ，高于其他地区年平均气温  $1.5^{\circ}\text{C} \sim 3.8^{\circ}\text{C}$ ，年平均气温最低的地区是汝箕沟

(贺兰山区)为  $5.7^{\circ}\text{C}$  , 低于其他地区平均气温  $2.3^{\circ}\text{C}\sim 3.8^{\circ}\text{C}$  年平均气温偏低的地区是前进农场(西大滩碟形洼地南部), 为  $7.6^{\circ}\text{C}$  , 低于其他地区年平均气温  $0.4^{\circ}\text{C}\sim 1.8^{\circ}\text{C}$  ; 其他地区年平均气温一般在  $8.1^{\circ}\text{C}\sim 8.4^{\circ}\text{C}$  。

县内无霜期 153 天 无重霜冻期 170 天。轻霜冻初日一般为 10 月 3 日 最早 9 月 18 日 最晚 10 月 16 日 终日一般为 5 月 2 日 最早 4 月 8 日 最晚 5 月 19 日。重霜冻初日一般为 10 月 11 日 最早 9 月 28 日(个别年份曾出现在 9 月 15 日) 最晚 10 月 27 日 终日一般为 4 月 23 日 最早 4 月 8 日 最晚 5 月 17 日。

## 二、灾害性气候

平罗县灾害性气候主要有二月雨、霜冻、冰雹、暴雨山洪和小麦成熟期雨后猛晴、高温、低温与大风天气。

**二月雨** 农历二月春分前 10 天和后 10 天左右, 如遇连续雨雪天气, 对小麦的播种、发芽、出苗、幼苗生长极为不利。早雨雪引发春潮大 地泥泞、积水 使肥失效 不能适时播种 播种后遇雨雪 洼地积水 造成种子发霉不出芽 无积水的地过湿 地温低 不易发芽 地面干后即板结 麦苗难以出土 加大蒸发量 造成严重盐渍化 致使小麦黄苗、坐苗 甚至烧死。故有“二月雨卖儿女”之说。平罗县自 1953~1979 年 共发生灾害性的“二月雨”5 次。

**霜冻** 春霜冻可冻坏或冻死二秋作物幼苗, 特别是瓜菜之类。秋霜冻可使晚秋农作物成熟不了而减产。平罗县霜冻危害主要是秋霜冻。群众采用烟熏、幼苗(瓜菜类 盖土 提前灌水等方法防止霜冻 效果甚佳。近年 在霜冻前追施一些磷、钾肥 增加农作物的抗寒能力 亦有防冻效果。

**冰雹** 平罗几乎每年都有冰雹天气, 有的年份还多次出现, 冰雹小如豆粒, 大如卵 多出现在秋季 次为夏季 受灾之处 轻者减产 重者绝收 人畜亦有被伤害。冰雹多发源于贺兰山地, 由西北向东南移动。发源于红果子沟和大王泉沟的, 向黄渠桥、惠北、灵沙、宝丰移动。发源于小王泉沟和大武口沟的移动路线有: 一向候家梁子、银光、前光、远景、永丰、通惠、东永惠移动; 一向幸福、威镇、惠威、新村移动。发源于大武口沟的移动路线 有一向明水湖农场、平罗火车站、威镇、惠威、新村移动; 一向隆德吊庄一带移动。发源于大水沟的, 一般由长青、向阳到镇朔或前进农场试验站、北营子移动 或向兰丰、高荣、曙光移动。

20 世纪 60~70 年代, 县人民政府据外地防雷经验, 采用土炮击散将要形成冰雹的云团, 在全县组织联防炮点 35 个 设土炮 80 门 经多年实践 有一定收效 70 年代后期停用。

**暴雨山洪** 平罗县大水、小水、汝箕、大风和归德等山沟, 一遇暴雨就发洪水。暴雨山洪多出现于 7、8 两月。历史上曾发生过暴雨山洪多次, 冲坏堤坝、道路、房屋、畜圈 淹死牲畜、庄稼时有发生。